

※婦人產後病脈證并治 第二十一 499

產後風續之，數十日不解，頭微痛，惡寒，時時有

熱，心下悶，乾嘔，汗出，雖久，陽旦證續在耳，可

與陽旦湯。

〔註〕：

產後續感風邪，數十日不解，頭微痛，惡寒，時熱汗出，表未解也，雖有心下悶、乾嘔之裏，但有桂枝證在，可與陽旦湯解表可也。陽旦湯，即桂枝湯加黃芩。

陽旦證，即桂枝證也。

〔集註〕：

沈明宗曰：上下三條，乃產後感冒證也。世謂產後氣血兩虛，不論外感內傷，皆以補虛為主，而仲景拈傷寒中之風傷衛發熱，仍以表裏陰陽去邪為訓。故云：產後中風，數十日不解，頭微痛，惡寒，時時有熱，汗出，乃太陽表未解也。但心下悶乾嘔，是外邪入於胸中之裏。太陽表裏有邪，謂之陽旦證，故以桂枝湯加黃芩而為陽旦湯。以風邪在表，故用桂枝解肌，邪入胸膈之間，當以清涼解其內熱，故加黃芩，正謂不犯其虛，是益其餘，不補正而正自補，不驅邪而邪自散，斯為產後感冒入神之妙方也。奈後人不察其理，反謂芍藥酸寒，能伐生生之氣，桂枝辛熱，恐傷其血，棄而不用，以致病劇不解，只因未窺仲景門牆耳！故千金方以此加飴糖、當歸，為當歸建中湯，治產後諸虛，或外感病。推仲景之意，嘗以此湯加減出入，治產後諸病，屢獲神效，故表出之。

尤怡曰：夫審證用藥，不拘日數，表裏既分，汗下斯判。上條裏熱成實，雖產後七、八日，與大承氣而不傷於峻；此條表不解，雖數十日之久，與陽旦湯而不慮其散，非通於權變者，未足語此也。（陽旦湯方：即桂枝湯內加黃芩。桂枝湯方見下利中）

※婦人產後病脈證并治 第二十一 500

產後中風，發熱面正赤，喘而頭痛，竹葉湯主之。

〔按〕：

「產後中風」之下，當有「病瘕者」之三字，始與方合。若無此三

字，則人參、附子施之於中風發熱可乎？而又以竹葉命名者，何所謂也？且方內有「頸項強用大附子」之文，本篇有證無方，則可知必有脫簡。〔註〕：

產後汗多，表虛而中風邪病瘧者，主之竹葉湯，發散太陽、陽明兩經風邪。用竹葉為君者，以發熱，面正赤，有熱也。用人參為臣者，以產後而喘，不足也。頸項強急，風邪之甚，故佐附子。嘔者氣逆，故加半夏也。

〔集註〕：

程林曰：產後血虛多汗出，喜中風，故令病瘧，今證中未至背反張，而發熱面赤頭痛，亦風瘧之漸也。

※婦人產後病脈證并治 第二十一 501

竹葉湯方：

竹葉 一把 葛根 三兩 防風 一兩 桔梗 桂枝 人參 甘草 各一

兩 附子 一枚，炮 大棗 十五枚 生薑 三兩

上十味，以水一斗煮取二升半，分溫三服，溫覆使汗出。頸項強，用大附子一枚，破之如豆大，前藥揚去沫。嘔者，加大半夏半升洗。

※婦人產後病脈證并治 第二十一 502

婦人乳中虛，煩亂嘔逆，安中益氣，竹皮大丸主之。

〔按〕：

此條文義，證藥未詳。